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 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 賴該等內容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anjin Tianbao Energy Co., Ltd.* 天津天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71)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2019年全年,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綜合營業收入為人民幣37,363.4萬元,與去年同期人民幣43,111.3萬元相比有所下降。
- 除税前溢利由2018年全年的人民幣3,515.2萬元減少60.0%至2019年全年的人民幣1,407.6萬元。
- 2019年全年,每股基本和攤薄盈利人民幣0.06元。
- 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現金股息每股人民幣0.03元(含税)。

業務摘要

天津天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 僅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 年度(「報告期」),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經審 核綜合業績。

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i>(附註)</i>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亥)	
收益	2	373,634	431,113	
銷售成本		(339,362)	(389,572)	
毛利		34,272	41,541	
其他淨收入	3	4,939	21,297	
行政開支		(19,117)	(18,718)	
經營溢利		20,094	44,120	
利息收入		896	985	
利息支出		(6,914)	(9,953)	
除税前溢利	4	14,076	35,152	
所得税	5(a)	(3,747)	(8,805)	
年內溢利		10,329	26,347	
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10,329	26,347	
年內溢利		10,329	26,347	
每股盈利	6			
基本(人民幣)		0.06	0.18	
攤薄 (人民幣)		0.06	0.18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附註)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年內溢利	10,329	26,347
年內其他綜合收益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10,329	26,347
應佔 : 本公司權益股東	10,329	26,347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10,329	26,347

附註: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採用經修訂追溯法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此方 法,比較數字未被重列。請參閱附註1(c)。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12月31日

		於2019年 12月31日	於2018年 12月31日 <i>(附註)</i>
	附註	<i>人民幣千元</i> (經審	人民幣千元 亥)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的使用權資產 無形資產	7	344,009 14,989 2,820 361,818	352,504 15,320 1,931 369,755
流動資產 存貨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合同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及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及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受限制存款	8 9 10	3,460 35,453 1,102 2,739 133,678 2,000	5,181 34,575 304 976 140,400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合同負債(即期部份) 應付薪金及福利 租賃負債 即期税項 其他非流動負債的即期部份	11	31,383 22,512 2,779 131 1,195 80,000	181,436 42,925 25,305 2,129 - 1,852
流動資產淨值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38,000 40,432 402,250	72,211 109,225 478,980

	附註	於2019年 12月31日	於2018年 12月31日 <i>(附註)</i> 人民幣千元
	四月 7年	<i>人民幣千元</i> (經審	
		(水工 田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12,813	11,431
合同負債(非即期部份)		6,925	7,411
遞延税項負債		1,984	3,99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3	78,558	151,713
		100,280	174,545
資產淨值		301,970	304,435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59,921	159,921
儲備		142,049	144,514
總權益		301,970	304,435

附註: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採用經修訂追溯法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此方法,比較數字未被重列。請參閱附註1(c)。

綜合財務狀況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説明外,以人民幣呈列)

1 重大會計政策

(a) 合規聲明

該等財務報表乃按照所有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該統稱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所有適用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規定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本集團所採納的重大會計政策披露如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若干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提早採納之新 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附註1(c)載列因初次應用與本集團有關之發展而產生 於本財務報表內反映的當前及過往會計期間之會計政策變動資料。

(b) 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 團」)。

編製財務報表時所用的計量基準是歷史成本法。

非流動資產按賬面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及資產、負債、收入及費用的列報金額。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在該情況下多種其他被認為合理的因素,從而作為判斷未能從其他來源確定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的基準。實際結果可能與這些估計不同。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予以審閱。會計估計的修訂如只影響該估計修訂期,則 於該修訂期內確認;修訂如影響本期間及未來期間,則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c) 會計政策變更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及若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相關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發展並未對本集團編製或呈列其當前或過往期間業績及財務狀況的方式產生重大影響,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除外。本集團尚未應用任何在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詮釋常務委員會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 - 優惠」及詮釋常務委員會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的內容」。其就承租人引入單一會計模式,並規定承租人就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租期為十二個月或以下的租賃(「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出租人的會計規定則大致保留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的規定。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亦引入額外的定性及定量披露規定,以期令財務報表用戶能夠評估租賃對實體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的影響。

本集團已自2019年1月1日起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已於2019年1月1日選用經修訂追溯法,並因而確認首次應用的累積影響為權益期初餘額調整。比較數字未被重列且繼續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呈報。

有關過往會計政策變動的性質和影響及所採用的過渡期選擇的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a. 租賃的新定義

租賃定義的變動主要與控制權的概念有關。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客戶是否在某一時段內控制已識別資產的使用(其可由指定使用量釐定)而對租賃作出定義。當客戶有權主導已識別資產的使用以及獲得因使用已識別資產所產生的幾乎全部經濟利益時,即表示讓渡控制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內租賃的新定義僅適用於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訂立或變更的合約。就於2019年1月1日之前訂立的合約而言,本集團已採用過渡期的可行權宜方法,以豁免屬租賃或包含租賃的現有安排的過往評估。因此,先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評估為租賃的合約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入賬列為租賃,而先前評估為非租賃服務安排的合約則繼續入賬列為未生效合約。

b. 承租人會計處理及過渡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剔除先前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要求承租人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的規定。反之,當本集團為承租人,其須將所有租賃資本化,包括先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惟該等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就本集團而言,該等最近資本化的租賃主要與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

於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即2019年1月1日),本集團就先前分類 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按剩餘租賃付款額的現值釐定剩餘租期並計量租賃負債, 以及使用2019年1月1日之相關增量借款利率進行貼現。用作釐定剩餘租賃付款 額現值的增量借款利率的加權平均為4.35%。

為減少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過渡影響,本集團於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第16號當日採用下列確認豁免及可行權宜方法:

- (i) 對於剩餘租期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初始應用之日起十二個月內結束 (即租期於2019年12月31日或之前結束)的租賃,本集團就租賃負債及使 用權資產的確認選擇不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要求;
- (ii) 當計量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之租賃負債時,本集團對具有合理類似特徵(如在類似經濟環境下具有類似剩餘租期且與類似類別的資產相關的租賃)的租賃組合使用單一貼現率;及
- (iii) 當計量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之使用權資產時,本集團以 先前於2018年12月31日對有償合約撥備所作的評估代替減值審查。

下表載列於2018年12月31日的經營租賃承擔與於2019年1月1日確認的租賃負債 之期初結餘的對賬:

	於2019年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2月31日的經營租賃承擔 減:有關豁免資本化的租賃承擔:	677
一 低價值資產租賃 加:續租期間的租賃付款額	(70)
(前提是本集團合理確定其會行使續租權)	224
	831
減:日後利息開支總額	(22)
按2019年1月1日的增量借款利率貼現的剩餘租賃付款額現值	809

與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有關的使用權資產按等價於就剩餘租賃負債確認的金額進行確認,並按2018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該項租賃相關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金額進行調整。

下表概述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影響:

於2019年		2018年
1月1日	經營租賃	12月31日
之賬面值	合約資本化	之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受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影響之綜合財務狀況表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	352,504	809	353,313
非流動資產總值	369,755	809	370,564
租賃負債(即期部份)	-	711	711
流動負債	72,211	711	72,922
流動資產淨值	109,225	(711)	108,51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78,980	98	479,078
租賃負債 (非即期部份)	_	98	98
非流動負債總額	174,545	98	174,643
資產淨值	304,435	_	304,435

c. 對本集團財務業績、分部業績及現金流量的影響

於2019年1月1日初始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後,本集團(作為承租人)須確認租賃負債的未償還餘額中產生的利息開支以及使用權資產折舊,而不是根據先前的政策按直線基準確認經營租賃在租期內的租金開支。與倘於年內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所得的業績相比,這對本集團綜合損益表中呈列的經營溢利起積極作用。

對於現金流量表,本集團(作為承租人)須將資本化租賃項下已付租金分成本金部分及利息部分(見附註10(c)),並分類為融資現金流出(類似於先前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項下的融資租賃會計處理方式),而不是按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下的經營租賃會計處理方式分類為經營現金流出。雖然現金流量總額不受影響,但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導致現金流量表中現金流量的呈列方式發生變化(見附註10(d))。

下表或可顯示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分部業績及現金流量產生的估計影響,方法為通過調整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呈報的金額來計算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項下本應確認的假設金額的估值(倘該被取代標準而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繼續適用於2019年),以及將該等2019年假設金額與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編製的2018年實際相應金額進行比較。

		2018年			
	據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 第16號呈報的 金額 (A) 人民幣千元	加回:國際 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的折舊 及利息開支 (B) 人民幣千元	扣除:假設 根據國際會計 準則第17號 作出的有關 經營租賃的 估計金額 (註1) (C) 人民幣千元	假設根據國際 會計準則 第17號作出 的2019年 假設金額 (D=A+B-C) 人民幣千元	與根據國際 會計準則 第17號呈報 的2018年 金額之比較 人民幣千元
受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影響的截至2019年12月31日 止年度之財務業績:					
經營溢利	20,094	681	697	20,078	44,120
財務成本	6,914	(20)	-	6,894	9,953
除税前溢利	14,076	701	697	14,080	35,152
年內溢利	10,329	701	697	10,333	26,347
受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影響的截至2019年12月31日 止年度(附註2(b))之可報告分部 溢利(息税折攤前的調整後盈利):					
一配售電	11,663	-	-	11,663	15,940
一能源生產及供應	43,643	-	- 550	43,643	44,333
	3,708 59,014	-	573 573	3,135 58,441	5,284 65,557
,00, ∃ 1 (10,00)	37,014		313	30,441	05,557

		2019年		2018年
	根據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第16號 呈報的金額	假設根據國際 會計準則第17號 作出的有關 經營租賃的 估計金額 (註1及2)	假設根據國際 會計準則第17號 作出的2019年 假設金額	與根據國際 會計準則第17號 呈報的2018年 金額之比較
	(A) <i>人民幣千元</i>	(B) 人 <i>民幣千元</i>	(C=A+B) <i>人民幣千元</i>	人民幣千元
受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影響的截至2019年12月31日 止年度之綜合現金流量表項目:				
營運業務所得的現金	32,930	(698)	32,232	68,617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26,520	(698)	25,822	56,259
已付租賃租金的本金部分 已付租賃租金的利息部分	(678) (20)	678 20	- -	-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3,496)	698	(12,798)	(17,536)

註1:「有關經營租賃的估計金額」指與或會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有關的2019年現金流量的估計金額(假設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於2019年仍適用)。此估值假設,租金及現金流量並無差異,且2019年訂立的所有新租約可能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假設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於2019年仍適用)。任何潛在的淨稅務影響可忽略不計。

註2:在這種影響類表格中,該等現金流出均從融資現金流出重新分類至經營現金流出,以計算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及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的假設金額(假設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仍適用)。

2 收入及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不同分部管理其業務,該等分部乃按業務線(產品及服務)劃分。按照向本集團的最高行政管理人員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內部呈報資料方式,本集團已列示以下三個可報告分部。概無將任何經營分部合計以構成以下的可報告分部。

- 一 配售電業務:向天津港保税區(海港)各行各業的終端用戶出售從國家電網地方分部 購買的電力。
- 一 能源生產及供應業務:向國家電網地方分部出售電力,並向天津港保税區(海港)的 工商業客戶提供蒸汽、供熱及供冷。
- 其他:工業設施的建設及營運維護以及電力部件交易。

(a) 收入分類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項目劃分的客戶合約收入分類如下:

	2019年 <i>人民幣千元</i>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入		
一配售電	176,857	202,817
- 能源生產及供應	167,715	185,946
一其他	29,062	42,350
	373,634	431,113

按確認收入時間分類的客戶合約收入於附註2(b)中披露。

本集團與三位(2018年:一位)客戶的交易額超過本集團收入的10%。2019年,來自該等客戶的收入約為人民幣152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93百萬元)。

(b)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為評估分部表現及分配分部間資源,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人員按以下基準監控各可報告分部的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及流動資產,惟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外。分 部負債包括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合約負債、應付薪金及福利、遞延收入 以及遞延税項負債。

收入及支出乃經參考可報告分部產生的銷售及支出(及該等分部應佔的資產折舊或攤銷而產生的支出)分配至該等分部。除了報告分部間配售電的銷售外,不評估一個部門提供給另一個部門的協助,包括共享資產和專有技術。

用於報告分部溢利的計算方法為「息税折攤前的調整後盈利」,即「扣除利息、稅金、折舊和攤銷前的調整後盈利」,而「利息」指應付予股東的未貼現款項總金額與付款款項對應的現值之間的差額。為計算息稅折攤前的調整後盈利,本集團之盈利乃對未能直接歸屬於各分部的項目作出進一步調整,例如:董事及核數師薪酬及其他總部或公司管理費。

除接收息税折攤前的調整後盈利的分部資料外,管理層還獲提供分部間的銷售、各分部於彼等營運中使用的非流動分部資產的折舊、攤銷及減值虧損及增加。分部間的銷售乃參考就同類訂單向外界人士收取的價格進行定價。

按確認收入時間分類的客戶合約收入,以及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目的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提供的有關本集團可報告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配負	善電	能源生	產及供應	其	他	組	計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按確認收入的時間分類								
時間點內	176,857	202,817	167,715	185,946	20,798	32,056	365,370	420,819
逾時	_	_	_	_	8,264	10,294	8,264	10,294
本白从如宏后此 1	15/ 055	202 017	1/5 515	105.046	20.07	40.250	252 (24	421 112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76,857	202,817	167,715	185,946	29,062	42,350	373,634	431,113
分部間收入	2,526	2,530					2,526	2,530
可報告分部收入	179,383	205,347	167,715	185,946	29,062	42,350	376,160	433,643
可報告分部溢利(息税 折攤前的調整後盈利)	11,663	15,940	43,643	44,333	3,708	5,284	59,014	65,557
ᆘᄽᄽᆘᅹᅜᆖᅼ	11,003	13,740	======	TT,333	3,700	3,204	=======================================	03,337
年內折舊及攤銷	5,838	5,868	18,840	18,080	64	68	24,742	24,016
可報告分部資產	71,517	57,581	314,569	333,862	16,937	17,960	403,023	409,403
年內添置至非流動								
分部資產	13,316	471	3,058	24,717	443	6	16,817	25,194
工扣件 0 部分 体	20.712	22.002	20.4=0	20.222	40.71=	24.022	WA 100	05.472
可報告分部負債	32,613	32,002	30,178	30,339	10,617	24,822	73,408	87,163

附註:本集團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採用經修訂追溯法。根據此方法, 比較數字未被重列。請參閱附註1(c)。

(c) 可報告分部收入、損益、資產及負債的對賬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可報告分部收入分部間收入對銷	376,160 (2,526)	433,643 (2,530)
綜合收入	373,634	431,113
	2019年 <i>人民幣千元</i>	2018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溢利		
可報告分部溢利 其他淨收入 利息收入 利息開支 折舊及攤銷 未分配總部及公司開支	59,014 4,939 896 (6,914) (25,702) (18,157)	65,557 21,297 985 (9,953) (24,290) (18,444)
綜合除稅前溢利	14,076	35,152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i>(附註)</i> 人民幣千元
資產		
可報告分部資產 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資產	403,023 137,227	409,403 141,788
綜合總資產	540,250	551,191
負債 可報告分部負債 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負債	73,408 164,872	87,163 159,593
綜合總負債	238,280	246,756

註: 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採用經修訂追溯 法。根據此方法,比較數字未被重列。請參閱附註1(c)。

(d) 地理資料

由於自客戶所得的所有收入均來自位於天津市的客戶且非流動資產位於天津市,因此並無向本集團管理層提供按不同地理位置劃分的資料。

3 其他淨收入

4

		2019年 <i>人民幣千元</i>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補助 收益淨額	3,958 548 433	15,807 5,284 206
		4,939	21,297
除稅	护 前溢利		
除税	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得出:		
		2019 年 <i>人民幣千元</i>	2018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a)	財務成本 視作欠股東款項的利息費用 租賃負債利息 其他利息開支	6,845 20 49 6,914	9,922 - 31 - 9,953
(b)	員工成本 向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2,396 18,651 21,047	2,625 17,006 19,631

(c) 其他項目

攤銷

- 物業使用權資產	331	331
- 無形資產	319	290
	650	621
折舊		
一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24,372	23,669
- 使用權資產*	681	
	25,053	23,669
就此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		
分類為經營租賃的最低總租賃付款	_	509
核數師薪酬	1,321	1,024
購電	157,781	180,358
燃料	75,276	87,158
委外運營	18,910	17,707
外匯收益淨額	(548)	(5,284)

^{*} 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採用經修訂追溯法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調整期初結餘,以確認有關租賃的使用權資產,而該等租賃此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於2019年1月1日首次確認使用權資產後,本集團(作為承租人)須確認使用權資產折舊,而不是以先前營運租賃會計模式按直線基準確認租期內的租金。根據此方法,比較數字未被重列。請參閱附註1(c)。

5 綜合損益表內所得稅

(a) 綜合損益表內税項指:

	2019年 <i>人民幣千元</i>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税項 年內撥備	5,753	11,577
遞延税項 暫時差額撥回	(2,006)	(2,772)
	3,747	8,805

截止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須按25%的法定所得税率繳税(2018年:25%)。

(b) 税項開支與按適用税率計算的會計溢利的對賬: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税前溢利	14,076	35,152
除税前溢利的名義税項 不可扣除開支的税務影響 其他	3,519 - 228	8,788 17 —
實際税項開支	3,747	8,805

6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 10,329,000元 (2018年:人民幣26,347,000元) 以及有關年度期間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59,921,000股 (2018年:147,417,000股) 計算,計算如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019年 <i>千股</i>	2018年 <i>千股</i>
於1月1日已發行的普通股 初步公開發售下已發行H股的加權計算影響	159,921	115,601 31,816
於12月31日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159,921	147,417

由於有關年內並無潛在可攤薄股份,故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並無任何差異。

7 物業、廠房及設備

(a) 賬面值對賬

	樓宇及構築物 <i>人民幣千元</i>	運作中的 能源生產廠及 電力公用事業 人民幣千元	汽車 <i>人民幣千元</i>	其他 <i>人民幣千元</i>	在建工程 <i>人民幣千元</i>	總計 <i>人民幣千元</i>
成本:						
於2018年1月1日 添置 在建工程轉入	16,733	604,541 2,235 11,458	488	23,411 2,059	962 20,296 (11,458)	646,135 24,590
於2018年12月31日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16,733	618,234	488	25,470	9,800	670,725
第16號影響 (附註) 於2019年1月1日	73 16,806	618,234	712 1,200	24 25,494	9,800	809 671,534
添置 在建工程轉入 出售	- - 	1,039 23,670 (3,562)	- - 	1,018	13,870 (23,670)	15,927 - (3,562)
於2019年12月31日	16,806	639,381	1,200	26,512	<u>-</u>	683,899
累計折舊:						
於2018年1月1日 年內支出	(6,177) (454)	(277,639) (21,905)	(363)	(10,373) (1,293)		(294,552) (23,669)
於2018年12月31日 年內支出 出售撇銷	(6,631) (527)	(299,544) (22,334) 3,383	(380) (601)	(11,666) (1,591)	- - -	(318,221) (25,053) 3,383
於2019年12月31日	(7,158)	(318,495)	(981)	(13,256)		(339,890)
賬面淨值:						
於2019年12月31日	9,648	320,886	219	13,256		344,009
於2018年12月31日	10,102	318,690	108	13,804	9,800	352,504

附註: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採用經修訂追溯法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調整期初結餘,以確認有關租賃的使用權資產,而該等租賃此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請參閱附註1(c)。

(b) 使用權資產

下列為按相關資產類別劃分之使用權資產的賬面淨值分析:

	2019年 12月31日 <i>人民幣千元</i>	2019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以折舊成本列賬的樓宇及構築物 以折舊成本列賬的汽車 以折舊成本列賬的其他事項	128 	73 712 24
	128	809
下列為有關於損益確認之租賃的開支項目之分析:		
	2019年 <i>人民幣千元</i>	2018年 <i>(附註)</i> 人民幣千元
按相關資產類別劃分之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費用: 樓宇及構築物 汽車 其他	73 584 24	- - -
	681	
租賃負債利息 (附註4(a)) 與短期租賃及剩餘租期於2019年12月31日或 之前屆滿的其他租賃有關的開支	20 496	_
與低價值資產租賃有關的開支,不包括低價值資產短期租賃	18	
就此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 經營租賃的最低總租賃付款		509

附註: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採用經修訂追溯法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調整期初結餘,以確認有關租賃的使用權資產,而該等租賃此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於2019年1月1日首次確認使用權資產後,本集團(作為承租人)須確認使用權資產折舊,而不是以先前營運租賃會計模式按直線基準確認租期內的租金。根據此方法,比較數字未被重列。請參閱附註1(c)。

8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於2019年 12月31日 <i>人民幣千元</i>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扣除損失撥備 應收票據	31,427 4,026	32,975 1,600
	35,453	34,575

截至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及虧損撥備淨額對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9 年 <i>人民幣千元</i>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32,704	31,976
4至6個月	1,522	2,394
7至9個月	1,149	71
10至12個月	33	_
12個月以上	45	134
	35,453	34,575

貿易應收賬款的到期日一般為自發票日期起計30至90天。

9 其他應收款項及資產

	於2019年 12月31日 <i>人民幣千元</i>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可收回增值税 與第三方存款 2/4/89至計畫	1,092 1,065	- 846
向供應商墊款	2,739	976

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於2019年於2018年12月31日12月31日人民幣千元人民幣千元

銀行現金 133,678 140,400

(b)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下表詳述本集團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為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將在本集團的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的負債。

	應付股息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附註)	向股東支付減資 <i>人民幣千元</i>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2月31日	-	_	151,713	151,713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第16號影響 (附註)	-	809	-	809
於2019年1月1日	_	809	151,713	152,522
現金流量: 已付股息 已付租賃租金的本金部分 已付租賃租金的利息部分 非現金變動 已產生利息 已宣派股息 匯兑調整	(12,798) - - - 12,794 4	- (678) (20) 20 - -	6,845	(12,798) (678) (20) 6,865 12,794
於2019年12月31日		131	158,558	158,689

附註: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採用經修訂追溯法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調整期初結餘,以確認有關租賃的租賃負債,而該等租賃此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

	上市開支預 付款項/上市 開支應付款項 人民幣千元	向股東 支付減資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非現金變動	(13,271) (21,039)	214,281 (72,490)	201,010 (93,529)
已產生利息	_	9,922	9,922
扣除資本儲備的上市費用	34,310		34,310
於2018年12月31日	_	151,713	151,713

(c)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計入現金流量表之租賃金額包括以下各項:

	2019年	2018年 <i>(附註)</i>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屬於經營現金流量屬於融資現金流量	18 698	716
	716	716

附註:如附註10(b)中附註所述,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支付租賃若干租金的現金流量的分類帶來變動。比較金額未被重列。

該等金額涉及以下各項:

	2019 年 <i>人民幣千元</i>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已付租賃租金	716	716

11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19年 12月31日 <i>人民幣千元</i>	於2018年 12月31日 <i>(附註)</i> 人民幣千元
應付第三方貿易款項 已收按金 增值税及其他税項的應付款項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其他	24,194 1,267 1,081 4,147 694	36,547 1,045 539 4,087 707
	31,383	42,925

附註:於向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過渡之日,之前計入的無應計租賃付款調整為於2019 年1月1日確認的使用權資產。請參閱附註1(c)。

所有其他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預計將於一年內償付或確認為收入或按需要償還。

截至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對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i>人民幣千元</i>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29,159	40,821
4至6個月	751	675
7至12個月 12個月以上	195 1,278	789 640
	31,383	42,925

賬齡超過1年的貿易應付賬款結餘主要指建設質量保證按金。

12 股息

(i) 應付本公司股權持有人年內股息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報告期末之後建議分派的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03元 末期股息。(2018年: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08元)

4,798

12,794

於報告年度末之後建議分派的末期股息尚未在報告年度末確認為負債。

(ii) 屬於上一財政年度應付本公司股權持有人,並於本年度批准及支付的股息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屬於上一財政年度,並於本年度批准及支付的末期股息每股0.08元(2018年:零元)

12,794

13 其他非流動負債

於2016年10月,本公司將其權益削減人民幣240,874,000元,並將退款的資金列賬為天津 天保控股有限公司及天津保税區投資有限公司(「股東」)的非流動應付款項分別人民幣 228,384,000元及人民幣12,490,000元。

根據本公司與股東於2016年12月訂立的補充協議,本集團安排付款期如下:(1)於2018年6月前向天津保税區投資有限公司支付人民幣12,490,000元;(2)於2018年12月前向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支付人民幣60,000,000元;(3)於2020年12月前向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支付人民幣80,000,000元;(4)於2021年12月前向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支付人民幣88,384,000元。股東的應付款項為免息。

付款總額與其現值(扣除所得税)之間的差額人民幣27,903,000元乃在截至2016年12月31 日止年度的資本儲備中列賬為股東繳資。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應付股東之未貼現款項總額為人民幣168,384,000元 (2018年:人民幣168,384,000元),而相應的付款現值為人民幣158,558,000元 (2018年:人民幣151,713,000元),包括其中計入其他非流動負債即期部分人民幣80,000,000元 (2018年:零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行業回顧

2019年,世界經濟延續溫和增長,主要經濟體增長態勢、通脹水平和貨幣政策分化明顯。地區間衝突不斷,中美貿易談判經歷多次波折最終達成協議。我國經濟進一步推動供給側結構性改革,高度重視經濟質量和持續力,在經濟增長率方面進行宏觀調控,國民經濟由「速度」向「質量」轉變,進入一個持續、平穩的經濟發展狀態。2019年,中國國內生產總值達到約人民幣990,865億元,同比增長6.1%。

2019年,國內能源系統淘汰落後過剩產能,深入推進煤炭結構性去產能,有序發展優質先進產能,積極推進風電、光伏發電無補貼平價上網,首個核電供暖項目投入商運,持續推進煤電超低排放和節能改造,按需有序推進煤電規劃建設。截至目前,水、風、光、核等非化石能源裝機容量已達7.99億千瓦。

2019年,全社會用電量72,255億千瓦時,同比增長4.5%。分產業看,第一產業用電量780億千瓦時,同比增長4.5%;第二產業用電量49,362億千瓦時,同比增長3.1%;第三產業用電量11,863億千瓦時,同比增長9.5%;城鄉居民生活用電量10,250億千瓦時,同比增長5.7%。全國6,000千瓦及以上電廠發電設備累計平均利用小時為3,825小時,同比減少54小時。其中,水電設備平均利用小時為3,726小時,同比增加119小時;火電設備平均利用小時為4,293小時,同比減少85小時。全國電源新增生產能力(正式投產)10,173萬千瓦,其中,水電417萬千瓦,火電4.092萬千瓦。

2019年,清潔能源消納利用水平持續向好。消納保障機制和監測預警平台健全完善,引導企業和地方理性投資的指向更加明晰,加強儲能調峰設施、火電靈活性改造和重點輸電通道規劃建設更加科學。隨着2019年光伏發電項目國家補貼競價結果的正式公布,競爭性配置項目的方式進入實質性落地實施階段。新能源茁壯成長,正跨越重大關口,進入新的時期。

報告期內,公司緊緊圍繞「節能降耗、增收節支、降低成本費用」為重點開展工作,加快調整優化,繼續在節能降耗上深挖潛力,降本增效,提高效益水平,適應市場新形勢變化。

2019年全年業務回顧

1 推進電力體制改革進程

在國家深入推進新一輪電力體制改革的背景下,本公司積極推進售電業務進展,年內完成協助天津港保税區區內7家用戶完成電力交易中心註冊。交易出清電量62,774千瓦時。售電業務實現收入人民幣89萬元。為用戶節約成本人民幣478萬元。下一步,本公司將會將申請推送北京電力交易中心和冀北電力交易中心註冊,以便參與京津唐電網的電力交易,真正在售電市場中邁出實質性步伐。

2 完成光伏發電項目建設工作

為加快本公司能源結構調整,探索新的經營模式,同時響應國家發展綠色經濟、低碳經濟、循環經濟的號召,本公司在天津港保税區內五家企業及公司廠區開展光伏發電試點項目建設,設計安裝容量3MW,總投資人民幣1,386萬元。項目建設工作已完成,並於2019年末實現併網發電。項目建成後預計年平均發電量約為313萬千瓦時,收益率為9.25%,與相同發電量的火電相比,每年可節約標煤1,032.9噸,折合減少二氧化硫(SO2)排放量約20.3噸,氮氧化物(NOX)約47噸,具有良好的社會效益。

3 積極尋找外延成長機會

公司依託上市平台優勢,積極尋找行業內優質項目,尋求外延併購的發展機會。公司與行業內優秀能源、電力企業進行了深入溝通,對儲備項目進行多次調研及論證,並對項目的進一步發展保持緊密跟蹤。公司重視通過行業併購實現規模提升的機會,以此激發公司的競爭潛力。

4 推進申請H股「全流通」事項

為進一步優化公司治理結構,提升流通市值,增強市場影響力及股份的流動性,公司於2019年啟動了H股「全流通」項目的準備工作。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深圳證券交易所、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於2019年末相繼發佈了H股「全流通」的指導性文件,公司快速響應,並於2020年1月8日完成向中國證監會申報。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H股「全流通」申請已正式由中國證監會予以受理。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月8日及2020年1月16日的公告。

5 技術改造及環保工作

本公司重視生產經營中的環保工作及社會責任。公司技術團隊通過設備改造和功能提升,建立能源管理體系,分析影響主要能源使用過程中的不可控因素和可控因素,在技術層面優化能源使用效益最大化。同時加強監督管理和環保投入,提高環保應急響應能力,進一步完善穩定減排方案和排放考核指標,保證了環保數據的穩定達標。

6 建立信息化工作體系

海港熱電廠建立完成生產管理信息系統平台,建立起覆蓋廠區全部管理和運行崗位的生產管理網絡,實現生產現場管理的標準化、痕跡化及無紙化辦公。

7 完善績效考核方案

公司為完善企業治理體系,提高公司運行效率,在全面施行績效考核的基礎上,根據實際情況重新修訂績效考核方案,進一步明確各崗位職責權限,更大力度激發員工愛崗敬業精神。

經營業績及分析

根據本公司的統計,2019年全年,本公司實現銷售蒸汽69.7萬噸,比上年同期的78.6萬噸下降11.3%,主要是本集團主要用戶業務量下降導致其等的蒸汽需求量下降,同時根據成本效益原則,降低自用購電成本,所以海港熱電廠於本年提高自用發電率,將蒸汽剩餘產量更多用於自用發電。銷售電力24,174.7萬度,比上年同期的27,100.6萬度下降10.8%,主要是由於區內用戶業務量下降導致其等的用電量下降,同時受政策影響,2019年電價經歷三次下調。年內實現上網電量4,818.4萬度,比上年同期的6,344.5萬度下降24.1%。

考慮公司2019年與2018年營業收入及除税前溢利變化的趨勢,現對公司2019年營業收入及除税前溢利影響較大的指標進行分析,具體明細如下:

1 營業收入

2019年全年,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綜合營業收入為人民幣37,363.4萬元, 與去年同期人民幣43,111.3萬元相比有所下降,主要是由於配售電及其他分 部收入下降所致。

配售電分部

配售電業務分部的收入由2018年全年的人民幣20,281.7萬元減少12.8%至2019年全年的人民幣17,685.7萬元。原因在於區內用戶業務量下降導致用電量下降,同時受政策影響,2019年電價經歷三次下調。

能源生產及供應分部

能源生產及供應業務分部的收入由2018年全年的人民幣18,594.6萬元減少9.8%至2019年全年的人民幣16,771.5萬元,原因在於區內用戶業務量下降導致蒸汽需求量下降。

其他分部

其他分部的收入由2018年全年的人民幣4,235.0萬元減少31.4%至2019年全年的人民幣2,906.2萬元,原因在於子公司2019年逐漸縮減銷售商品業務,並將業務重心轉移至代維業務。

2 其他淨收入

2019年全年,本集團取得其他淨收入人民幣493.9萬元,比去年同期人民幣2,129.7萬元減少76.8%,主要是由於本公司2018年12月31日存款餘額為6,969萬港元,其中一部分於2019年辦理結滙業務轉為人民幣存款餘額,剩餘港幣存款餘額為2,187萬港元,期末折合成人民幣發生滙兑淨收益為人民幣54.8萬元,較2018年減少89.6%。

3 分部成本

配售電分部

配售電業務分部的成本由2018年全年的人民幣19,274.5萬元減少11.3%至2019年全年的人民幣17,103.2萬元,主要原因在於區內用戶業務量下降導致用電量下降,相應配電量和配電成本減少。

能源生產及供應分部

能源生產及供應業務分部的成本由2018年全年的人民幣15,969.4萬元減少10.5%至2019年全年的人民幣14,291.2萬元,原因在於產汽機減少導致產氣量減少,並2019年原煤價格下降。

其他分部

其他分部的成本由2018年全年的人民幣3,713.3萬元減少31.5%至2019年全年的人民幣2,541.8萬元,原因在於子公司2019年轉移銷售商品業務重心,商品採購減少。

4 分部毛利

配售電分部

配售電業務分部的毛利由2018年全年的人民幣1,007.2萬元減少42.2%至2019年全年的人民幣582.5萬元,原因在於區內用戶業務量下降導致用電量下降;同時受政策影響,2019年電價經歷三次下調。

能源生產及供應分部

能源生產及供應業務分部的毛利由2018年全年的人民幣2,625.3萬元減少5.5%至2019年全年的人民幣2,480.3萬元,原因在於區內用戶業務量下降導致蒸汽需求量下降。

其他分部

其他分部的毛利由2018年全年的人民幣521.6萬元減少30.2%至2019年全年的人民幣364.4萬元,原因在於子公司2019年逐漸縮減銷售商品業務,並將業務重心轉移至代維業務。

5 除息税折攤前盈利

除息税折攤前盈利由2018年全年的人民幣6,555.7萬元減少10.0%至2019年全年的人民幣5,901.4萬元,原因與營業收入變化一致。

6 財務成本

2019年全年,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發生財務成本人民幣691.4萬元,比去年同期人民幣995.3萬元減少30.5%,主要是由於去年本公司歸還了2016年股東(「**股**東」)減資款,進而今年利息支出減少。

7 燃料成本

2019年全年,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發生燃料成本人民幣7,527.6萬元,比去年同期8,715.8萬元減少13.6%,主要是由於2019年原煤價格較去年下降,且2019年度用煤量較去年有所減少。

8 除税前溢利

除税前溢利由2018年全年的人民幣3,515.2萬元減少60.0%至2019年全年的人民幣1,407.6萬元。

9 所得税費用

2019年全年,本集團發生所得税費用為人民幣374.7萬元,比去年同期人民幣880.5萬元減少57.4%,主要是2019年盈利減少所致。

10 年內溢利

年內溢利由2018年全年的人民幣2,634.7萬元減少60.8%至2019年全年的人民幣1,032.9萬元。

財務狀況

1 資產、負債情況

資產總額由2018年年末的人民幣55,119.1萬元減少2.0%至2019年年末的人民幣54,025.0萬元,主要是本年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累計折舊。負債總額由2018年年末的人民幣24,675.6萬元減少3.4%至2019年年末的人民幣23,828.0萬元,主要是本年貿易及其他應付款減少。

截至2019年年末,流動資產為人民幣17,843.2萬元,比2018年年末人民幣18,143.6萬元減少1.7%,原因在於存貨的減少。其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13,367.8萬元(2018年年末:人民幣14,040.0萬元);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為人民幣3,545.3萬元(2018年年末:人民幣3,457.5萬元),主要是應收蒸汽款。流動負債為人民幣13,800.0萬元(2018年年末:人民幣7,221.1萬元),其中貿易及其他應付款為人民幣3,138.3萬元(2018年年末:人民幣4,292.5萬元);非流動負債為人民幣10,028.0萬元(2018年年末:人民幣17,454.5萬元)。

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19年年末,本集團共計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13,367.8萬元,比去年年末人民幣14.040.0萬元減少4.8%,主要是本年收入減少。

3 資本與負債的比率

負債與所有者權益比率的計算方法為負債期末餘額除以所有者權益期末餘額。

2019年年末,本集團負債與所有者權益比率為0.79,比去年年末的0.81下降,主要是由於本年貿易及其他應付款減少。

人力資源概況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共有僱員69人。下表載列截至2019年12月31日各個業務領域的僱員人數。

職能	僱員人數	百分比
管能、行政、財務 營銷	17	24.6%
採購	10 4	14.5% 5.8%
工程及技術	38	55.1%
總計	69	100.0%

本公司不斷適應發展需要,在崗位目標責任制的基礎上,進一步建立健全全員績效考核機制,按季度對員工進行考核。通過績效考核的客觀評價,激勵與約束並行,使員工能夠嚴格按照自己的崗位責任,落實各項重點工作任務,同時明確自己在工作存在的不足,通過不斷的改進來提高員工的工作能力。

員工薪酬包括基本工資和績效工資,其中績效工資與本公司業績考核情況和員工個人績效考核情況相關聯。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我們產生員工成本(包括薪金、福利及津貼)人民幣2,104.7萬元。

本集團非常重視員工培訓與發展。為滿足公司穩健發展及員工自身發展需要,公司為管理人員及其他僱員提供持續教育和培訓計劃,以不斷提高其技能及知識。本集團的員工內部培訓由本集團的管理層及相關部門主管進行,或邀請外部培訓機構進行專業培訓。我們希望確保員工持續具備所需的技能,掌握相關工作範圍的知識及能力,藉此協助公司在市場中維持競爭力。

2019年公司全面開展多元化的培訓工作,從管理人才到技術、技能人才,分層次、分類別組織不同層面的培訓,以提升員工的專業能力及管理水準。2019年,公司組織了15次面向全體員工的安全生產培訓,完成了18次涉及工作標準、繼續教育、財務、税務、法律及資訊系統等內容面向不同部門員工的專業技能培訓。

公司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和《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依法為員工繳納社會保險和住房公積金,並在此基礎上為員工繳納企業年金,提高員工的歸屬感和幸福感。

其他重大事項

1 資本支出

2019年全年,本集團資本性支出人民幣2,263.1萬元,其中採購機器設備等資產人民幣239.2萬元;除塵系統的升級實際支出人民幣698.4萬元;天津港保税區(海港)熱力管線入地改造項目實際支出人民幣222.2萬元;位於天津港保税區1、2號變電站的升級實際支出人民幣127.9萬元;天津港保税區(海港)3MW分布式光伏發電(一期)項目實際支出人民幣975.3萬元。

2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於2019年12月31日無銀行借款或其他借款。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此外,本集團無任何外幣投資。

3 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無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4 重大投資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無重大投資。

5 或有負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無或有負債。

6 集團銀行借款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概無銀行借款。

7 本集團其他債務

除應付本公司若干股東減資款人民幣168.4百萬元外,本集團概無其他帶息債務。

8 集團資產抵押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概無抵押資產。

9 資本架構

本公司H股股份於2018年4月27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的資本架構由內資股及H股組成。

10 購股權計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並未實施任何購股權計劃。

11 外匯及匯率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營業。除以外幣計值的銀行存款外(其中包括以港元及美元計價的存款),本集團並無面對任何有關外匯匯率波動的重大風險。董事預期人民幣匯率波動對本集團之運營不會有重大不利影響。據此,本集團在報告期內並沒有制定任何為減低匯率波動風險的對沖安排。

風險因素及風險管理

目前本集團經營和發展無重大風險因素,從本集團年度風險評估的結果看,前三大重要風險為物資採購管理風險、設備操作及維護風險以及績效考核管理風險。

1 物資採購管理風險

如因國家政策調整、產業結構調整等,引起供需關係變化,導致價格波動,影響計劃安排及採購成本。或因氣候或突發事件等外部因素,導致採購物資無法及時運達,或因缺乏採購申請制度,請購未經適當審批或超越授權審批,或因採購計劃提報不及時不準確等內部因素,導致採購計劃與實際採購需求不符,影響公司正常生產經營活動。

為應對上述風險,公司制定了物資採購管理辦法、倉儲管理辦法、出入庫制度、煤炭採購管理制度等多項制度,用以規範採購程序、建立頂層制度;公司已完成物資管理系統上線工作,實現物資請購、驗收入庫及領用出庫等環節的信息化管理,提高對物資採購業務活動的監督水平;對供應商資質定期審核與評價,從合同執行情況、交貨期、售後服務等多方面對供應商進行綜合評價,不合格者從供應商名錄剔除,並終止與其採購供應關係;公司已實行恰當的管理措施以減低相關的物資採購風險,如在招標過程後與煤炭供貨商指定年期為兩至三個月的煤炭供應協議,致力穩固公司持續和穩定的煤炭供應。

2 設備操作及維護風險

公司作為公共事業公司屬於重資產行業,公司機器、設備、管道等固定資產的良好檢查及維護不僅事關自身生產安全及經營,也會間接影響到區內各工業用戶正常生產秩序。若因培訓和安全教育不到位,操作人員經驗不足或違規操作,將影響經營效率甚至引發事故;若防火、防污設備缺失,應對突發事件無預案或演練不到位,則在突發事件時無法有效保護資產或設備;若未能對機器、設備、管道等資產進行良好維護,則將對公司利益造成損失甚至影響正常生產經營。

為應對上述風險,公司相關責任部門報告期內共進行專業技能及安全培訓17次,明確注意事項,總結技術經驗,提升操作人員專業技能及安全意識;對防火設備、防污設備定期檢查並做記錄;公司制定設備應急處置流程用以規範應急作業操作,同時報告期內共進行8次不同假設背景的應急演練,確保突發事件時員工有能力有效保護自身及公司資產安全;定期對固定資產進行保養維護,並對日常維修及大修詳細記錄,定期進行減值測試。

3 績效考核管理風險

如因績效考核指標設置不科學、不合理,考核內容未能覆蓋各職能主要的生產經營活動,導致考核結果無法真實反映企業生產經營情況。或考核周期過長,考核不及時或考核人員存在個人偏見,出現暈輪效應,首因效應,近因效應,趨中傾向,年資或職位傾向等情況,影響考核結果的公正性。

公司嚴格執行《績效考核管理制度》,通過分解戰略目標及年度重點工作,明確績效目標,並按照不同職能分工和崗位設置制定績效考核指標,定期對各職能部門和不同層級的員工個人進行考核評價,公司採取月度監控、季度考核的方式,每季度對各職能部門及員工進行一次績效考核。績效考核完成後,反饋考核結果。根據考核成績發放績效獎金,與考核不合格人員進行面談,持續改進。

期後事項

- 1 於2020年1月8日,本公司向中國證監會遞交H股「全流通」的申請,並於2020年1月16日收到中國證監會的正式受理函。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月8日及2020年1月16日的公告。
- 2 於2020年1月17日,本公司舉行202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股東於會上批准重選及委任第二屆董事會董事及重選第二屆監事會監事。根據第二屆董事會的組成,各董事委員會的組成也相作出所變更。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1月28日及2020年1月17日的公告及2019年12月3日的通函。
- 3 於2020年2月17日,本公司與天津津能濱海供熱集團有限公司簽訂產權交易合同,據此,本公司收購天津津能臨港熱電有限公司51%股權,對價為本公司就收購事項向天津津能濱海供熱集團有限公司支付現金對價人民幣100.88百萬元(包括保證金)以及為天津津能臨港熱電有限公司人民幣38.25百萬元的借款提供擔保。收購事項尚待股東於本公司將於2020年5月8日舉行的202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中審議及批准。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2月17日的公告及2020年3月12日的通函。
- 4 於2020年3月26日,董事會本着謹慎、必需的原則,根據《國務院關於調整適 用在境外上市公司召開股東大會通知期限等事項規定的批覆》(國函[2019]97 號),參照其他上市公司並結合本公司實際情況,建議對本公司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及本公司的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的相關條款進行修訂。建議修訂 公司章程及股東大會議事規則尚待股東於2019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 大會」)上分別通過特別決議案及普通決議案予以批准。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 期為2020年3月26日的公告。

2020年業務展望

公司業務發展以「一主兩翼,雙輪驅動」為策略。一主就是以傳統能源產業供應為主業;兩翼就是以新能源和智慧能源服務為兩翼;雙輪驅動就是以資本運作與技術創新為驅動力。

公司將對組織結構進行優化,進一步明確和細化職責,完善部門、崗位設置,對重點管理節點進行優化設置,形成責任明晰,協作高效的組織結構,以適應公司未來發展需要。

公司將以國有企業深化改革為契機,適度擴張與降本增效相結合,優化資源配置,在保持供電、供熱主業基礎上,積極開展能源項目併購和新能源業務,打造公司新的利潤增長點。

2020年,本公司將努力做好以下工作:

1 服務管理提升,增強公司品牌形象

不斷優化內外部服務流程,設置統一服務電話,加強客戶走訪調研,免費為客戶提供安全檢查和業務宣講,主動出擊,為用戶排憂解難,加快推進用戶項目落地,並根據用戶需求,提供延伸性增值服務,挖掘客戶潛在效益。

2 大力推進併購項目

繼續全力推進天津津能臨港熱電有限公司股權收購工作,天津津能臨港熱電有限公司主要在其服務區域生產及供應蒸汽。因為天津津能臨港熱電有限公司與本公司提供的服務類似,所以收購事項會在兩家公司之間產生協同效應,並有助於經擴大集團達成規模經濟。因為天津津能臨港熱電有限公司擁有良好的業務基礎且發展潛力巨大,故本公司或會增加其收入來源,通過收購事項來提高其利潤,並逐步提高其於中國天津市各地區能源服務行業的地位。

於收購項目完成後,本公司將持有天津津能臨港熱電有限公司的控股權,控制天津津能臨港熱電有限公司的管理和經營。因此,本公司可利用自己的經營和業務經驗與專業知識,精簡經擴大集團的業務及提高其運營效率。公司將加快天津津能臨港熱電有限公司融入本公司經營管理體系,使公司經營業績指標得到提升。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20年2月17日及2020年3月12日的公告和通函。

3 完成H股「全流通 | 工作

公司已於2020年1月8日向中國證監會遞交H股「全流通」的申請,並於2020年1月16日收到中國證監會的正式受理函件。公司將按照相關監管部門的指導文件,繼續推進H股「全流通」工作。此舉有利於優化公司股權結構,為公司進一步深化國企改革、完善公司激勵機制打下基礎。

4 繼續推進信息化建設工作

一是繼續開展綜合門戶和數據中心建設,完善信息系統一體化的技術架構,強化各應用系統的業務應用,實現對經營和業務數據的統一管控;二是升級電力營銷系統,實現電力交易用戶系統結算、購電模塊升級,光伏項目併網業務拓展,開通微信公眾號等工作。

5 降本增效,提高效益水平

繼續在節能降耗上深挖潛力,一是開展汽動給水泵改造,將電動水泵改造汽電混動以節約電能;二是增加濃水反滲透裝置,將濃水回收效率由50%提升至75%,減少水資源消耗;三是1號換熱站電源接引點變更改造,改造後將降低用電成本提升效益;四是1號換熱站循環水回收餘熱加熱,充分利用煙氣中水蒸汽冷凝的潛熱,節省換熱站蒸汽量的使用,從而節約成本。

6 優化組織結構,加強內部控制

一是結合未來業務拓展需要,進一步調整組織機構,優化內部職責分工,增 強縱向管理和橫向協作;二是根據業務性質和風險防控需要,按照《內控手 冊》要求開展各項工作,改進相應制度和流程體系,設置嚴密的風險點管控 機制,提高運營效率和風險防控能力。

7 完善激勵機制,深化公司改革

結合國有企業三項制度改革,進一步完善激勵機制,在工資總額管控的基礎上,構建員工職業通道和晉升管理制度。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作為聯交所上市公司,始終致力於保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並於截至2019 年12月31日止年度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監事及相關僱員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 則。根據本公司對所有董事、監事及相關僱員的專門查詢,所有董事、監事及有 關僱員均確認:於報告期內,各董事、監事及有關僱員均已嚴格遵守標準守則所 訂的標準。

本公司並無知悉有董事、監事或有關僱員於報告期內違反標準守則的事件。

控股股東質押股份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控股股東並未質押任何其於本公司之股份以對本公司債務進行擔保或對本公司債務擔保或其他支持進行抵押。

本公司貸款協議或財務資助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沒有聯屬公司,亦未向其聯屬公司提供任何 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16條予以披露之財務資助或擔保。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 度,本公司並未訂立任何附帶本公司控股股東履行具體責任相關契約之貸款協議 或違反任何貸款協議之條款。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遵照上市規則的規定已制定書面職權範圍,由3名成員組成,分別為:陳維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董光沛女士(非執行董事)和楊瑩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維端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2019年之年度業績,及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或可贖回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或可贖回證券。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現金股息每股人民幣0.03元(含税)予截至股息支付記錄日期的股東。本年度末期股息分配比例是基於公司於2019年度業務表現等各方面因素考慮。2019年度所有股息將於2020年6月15日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獲股東批准後在2020年8月7日或前後派發。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

為釐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以及股東有權獲派建議2019年末期股息之資格,本公司將分別於2020年5月16日至2020年6月15日(包括首尾兩天)期間及於2020年6月19日至2020年6月24日(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H股過戶登記手續。

為了符合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之H股持有人須於2020年5月15日下午4時30分之前,將股份過戶文件送達本公司之香港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作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為了符合獲派擬派之2019年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始可作實)的資格,本公司之H股持有人須於2020年6月18日下午4時30分之前,將股份過戶文件送達上述地址之本公司香港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作登記。

公司章程及股東大會議事規則修訂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於2019年6月10日已修訂公司章程。修訂之詳情載於日期為2019年4月23日之致股東通函。公司章程之最新版本亦載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

根據《國務院關於調整適用在境外上市公司召開股東大會通知期限等事項規定的批覆》(國函[2019]97號),為提高本公司作出決定的效率,參照其他上市公司並結合本公司實際情況,本公司擬按中國公司法及相關法規法例修改公司章程及本公司的股東大會議事規則中召開股東大會的通知期限,股東提出決議案的權利及股東大會召開程序方面的有關條款。該等修改將被提案到股東週年大會供股東考慮及批准。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的獨立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審核本公司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的數字及相關附註。

刊登全年業績及年度報告

本業績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的「披露易」網站(http://www.hkexnews.hk)以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tjtbny.com)。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向股東寄發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數據的2019年年度報告,並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天津天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周善忠

中華人民共和國,天津,2020年3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周善忠先生、邢城先生、毛永明先生及彭沖先生;非執行董事王小潼先生及董光沛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維端先生、韓曉平先生及楊榮女士。

* 僅供識別